社旗县公安局文件

社公字〔2024〕81号　　签发人：王兴亮

办理结果：B

对县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第40号建议的答复

张斌、周克平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省道S333（S330）年庄路口交通信号灯调整优化的建议”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非常感谢您提出的关于省道S333（S330）年庄路口交通信号灯调整优化的建议。您的建议充分体现了对交通安全和通行效率的关注，我们对此高度重视。

针对您的建议，我们已迅速组织专业人员对该路口的交通流量、流向、道路状况以及周边环境等进行了全面的调研和分析。

经过深入研究，我们计划采取以下措施来调整优化该路口的交通信号灯：

1. 根据不同时段的交通流量变化，重新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信号灯配时方案，以提高道路通行能力，减少车辆等待时间。

2. 对信号灯的相位设置进行优化，确保各个方向的车辆和行人能够安全、有序地通过路口。

3. 加强对信号灯设备的日常维护和巡检，及时发现并解决可能出现的故障，保障信号灯的正常运行。

在实施上述调整优化措施的过程中，我们将密切关注实际效果，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时调整和改进。同时，我们也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，提出更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。

社旗县公安局

2024 年 7 月 11 日

承办人：张立胜

联系电话：13938996029

抄 送：县人大代表联络委，县政府办督查股